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周口市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

(周口市环境监控中心) 100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
监管平台项目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周财磋商采购-2025-92

采 购 人: 周口市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

(周口市环境监控中心)

供 应 商: 河南云净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 同 签 订 地: 周口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2025 年 9 月 26 日



服务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周口市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周口市环境监控中心）

供应商（乙方）：河南云净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周口市川汇区汉阳中路68号

项目名称：周口市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周口市环境监控中心）100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92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 竞争性磋商 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的内容、标准、数量和价格：

服务内容	标准水平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周口市环境科技信息服务中心（周口市环境监控中心）100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监管平台项目	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项	1	1458600.00	1458600.00	/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壹佰肆拾伍万捌仟陆佰元整

备注：上述服务包含相关人员工资、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第二条 服务标准（包括达到的水平要求），按下列第①项执行：

-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
- ②按部颁标准执行；
- 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服务标准；
- 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要求执行；

⑤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和水平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水平相一致。

第三条 服务内容和项目建设期限

一、服务内容与范围：

对周口市涉及的 183 个 100 吨以下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及有动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现场安装远程智能电表、流量卡，远程调试、对接，实现前端电能计量监测。建设并保证 100 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用电量监管平台常运行，平台包括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展示等功能模块，实现污水处理设施用电量的实时监控和智能管理。开发智能电表监控平台分级管理系统。实现对大量分散小型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状态的远程、实时、自动化监管。

(一)技术要求

(1) 质量保证：按本项目的行业规则或双方签订合同时的约定执行。质保期内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当无条件更换，由于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2) 硬件售后服务：免费质保5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服务，质保期外的收费按相关行业规则或由双方协商收取。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 服务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

1、设备清单

183个100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物联网智能电表	套	183	

物联网智能电表，采用先进的专用集成电路设计，全自动表面贴装（SET）生产工艺制造。电能表的线路设计和元器件选择以较大的环境允差为依据，可保

证整机长期稳定工作，高精度，高过载、低功耗可靠性能高。采用符合国际标准的先进的智能物联网技术。

外观要求：整体仪器应具有产品铭牌，铭牌上应标有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单位、出厂编号、制造日期、电源规格等信息。表面应完好无损，无明显缺陷，各零、部件连接可靠，各操作键、按钮使用灵活，定位准确。主机面板显示清晰，涂色牢固，字符、标识易于识别，不应有影响读数的缺陷。

使用环境条件：

- 1) 电源：电源来源正常可用
- 2) 安装位置：具备安装条件的安装位置
- 3) 线路对接：整体线路正常通电
- 4) 供电电压：AC (220±22) V, (50±1) Hz
- 5) 信号覆盖区域

电能信号数据存储电路cPLCD嘉示继电器u电盘输入输出智能管理系统+4G基站。

数据处理：电能计量脉经光耦合器送CPU处理，运算后存储于存储器中。由智能远程管理系统，通过互连网络与电表进行连接，写入一定电量和监控要求的数据传输到表内微处理器系统，经CPU运算后，提供显示剩余电量，电压，电流电网参数，电表报警状态等。

2、100吨以下乡镇和农村有动力污水处理设施监管系统

(1) 电脑端

- 1) 智能连接183个站点电表数据，实时上传数据，要求数据准确无误；
- 2) 监管内容与现有的智慧大屏建立连接，并且能准确清晰显示；
- 3) 主题板块包含地图显示、柱状图统计显示、异常警报显示、数据统计入口、各站点所属乡镇、村基本信息显示等；
- 4) 智能监管预警，包含数据异常警报、数据异常通知、异常断电警报等；

- 5) 系统分级化管理，各县（市、区）为二级管理账户，市局为一级管理账户；
- 6) 用电度数统计，远程抄表、（年月日）用电度数、数据分析汇总等；
- 7) 统计分析，生成设施运行率、历史数据、能耗趋势、区域对比等报表，支持按时间、区域筛选；
- 8) 实时监测：展示设施位置、运行状态（在线/离线）、瞬时功率、日用电量等信息；
- 9) 端口预留，为以后新增加站点，预留对接端口。

（2）移动小程序端

- 1) 连接183个站点电表数据，实时上传数据，要求数据准确无误；
- 2) UI设计合适功能模块以及主页面，整体功能与电脑端保持一致；
- 3) 主界面包含地图显示，柱状图统计显示，异常警报显示，数据统计入口，各站点所属乡镇、村基本信息显示等；
- 4) 智能监管预警，数据异常警报、数据异常通知、异常断电警报等；
- 5) 小程序分级化管理，市局为一级管理账户，各县（市、区）为二级管理账户，运维人员为三级管理账户；
- 6) 用电度数统计，远程抄表、用电度数、数据分析汇总；
- 7) 统计分析：生成设施运行率、历史数据、能耗趋势、区域对比等报表，支持按时间、区域筛选；
- 8) 实时监测：展示设施位置、运行状态（在线/离线）、瞬时功率、日用电量等；
- 9) 端口预留，为以后新增加站点，预留对接端口。

二、售后服务运维

- 1、技术支持：为用户提供系统操作培训，包括功能使用、数据查询、报表生成等；

2、日常巡检与维护：定期检查服务器状态、网络连通性、数据库性能等关键指标，记录巡检结果。不定期进行系统优化（清理日志、更新补丁等）、全面健康检查（磁盘空间清理、数据库备份验证等）。发现异常故障快速恢复，针对故障（系统宕机、数据丢失、功能异常等）及时处理，确保平均修复时间控制在行业领先水平（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解决）；

3、性能优化：定期对系统进行压力测试、代码优化和数据库调优，确保平台保持稳定运行；

4、数据准确性保障：通过数据完整性检查、异常值过滤和逻辑校验规则，确保采集到的监控数据、流量真实可靠，数据有效捕获率 $\geq 98\%$ ；

5、售后服务：自验收之日起提供三年免费运维服务；如需要继续运维，运维费用：15万/年

三、建设期限

建设期限：30日（从合同签订日开始计算）。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人民币1458600.00元（含税，大写：壹佰肆拾伍万捌仟陆佰元整）。

2、费用支付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支付部门提交项目预付款40%的支付手续，项目建设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的60%项目款。

乙方有向甲方提供财务审批所需材料（如发票等）的义务。若乙方未及时交付相关材料的，甲方有权暂缓付款，并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支付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申请手续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五条 收款信息

收款账户户名：河南云净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账户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九如路支行

收款账户账号：1555 7000 0007 68632

第六条 验收方法

1、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进行验收交接，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服务内容，可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 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专家等）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确认书。

第七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八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2、甲方工作人员在乙方进行项目建设时应予以配合并为乙方人员工作提供各种便利条件。甲方应指定专人协助乙方的工作，为乙方提供合同项目所涉及的相关数据及资料。

3、甲方有权按照双方确认的项目维护技术方案对整个项目维护的质量进行监督。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的内容要求及时间完成相关工作。
- 2、乙方需按照双方约定的项目建设技术方案进行建设，根据甲方提供的总体情况，在甲方具备项目维护条件的前提下，保质保量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 3、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在项目建设完成后向甲方收取全部合同总价款。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付款通知书及增值税发票。
- 4、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乙方负责整理在项目中产生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平台源代码、技术文件、相关平台建设资料等。此外，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检查、项目验收等工作，及时按照业主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关验收资料，直至项目通过验收。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非违约方有权同时采取以下任何救济措施：

- 1、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 2、要求违约方采取及时、合理的补救措施；
- 3、要求违约方对其违约行为所造成的损失承担完全赔偿的责任。

第十二条 转让与分包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一项权利和义务。

第十三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在该方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不免除责任。若双方同时发生迟延履行后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双方各自承担各自责任。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应当在合理的期限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及其对合同履行影响状况的证明。

3、受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的，不影响部分继续履行。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严重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拒的事件。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①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②向合同签订地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起诉。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六条 其他

1、下列关于（项目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92）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①招标文件；

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③服务承诺；

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马明子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2025年9月26日

供货商（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长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2025年9月26日

达环保科技